

國立清華大學99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

◎複查成績申請暨回覆表◎

(本表僅限EMBA及MBA考生適用，工工系及台研教考生請由網路申請)

		申請日期	年 月 日
報 考 系 所 組 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階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(EMBA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專班(MBA)	准考證號	
姓 名		聯絡電絡 或 手 機	
複 查 科 目		複查結果(由系所填寫，考生勿填)	
科 目 代 碼	科 目 名 稱	查覆分數	系所蓋章
複 查 回 覆 事 項 說 明			
附註	<p>1.複查期限： 初試：99年2月1日~2月3日下午5點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複試：99年2月22日~2月24日下午5點止，逾期不予受理。</p> <p>2.申請方式：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。傳真：03-5627046</p> <p>3.注意事項： ※ 請填妥本表後傳真。 ※ 申請複查須附原成績單，否則不予受理。</p>		